

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淄博市城市管理局的《淄博市城乡环境卫生及垃圾分类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编制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《淄博市城乡环境卫生及垃圾分类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编制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淄博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70人，营业收入为137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淄博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1月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9.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淄博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）或其授权代表（签章）：_____

日 期：2022年11月7日

9.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
文件扫描件

本公司非监狱企业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淄博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）或其授权代表（签章）：_____

日 期：2022年11月7日